乌杨街办发〔2020〕53号

**乌杨街道办事处**

**关于印发《2020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**

各村（社区）居民委员会，机关各科室、中心、所，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环境保护，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工作，经街道办事处研究同意，现将《2020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抓好落实。

乌杨街道办事处

2020年5月28日

**2020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施方案**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发展理念，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，改善人居环境质量，维护生态环境安全，深入推进“蓝天、碧水、宁静、绿地、田园”五大环保行动，实现可持续发展，结合乌杨街道实际，制定2020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努力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发展理念，推进实施“乡村振兴”战略。针对环境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，坚持“绿色发展，标本兼治、坚持质量核心，系统施治、坚持空间管控，分类防治、坚持改革创新，强化法治；坚持履职尽责，社会共治”的原则开展污染防治。实施生态保护和修复，严密防控生态环境风险，持续推进“蓝天、碧水、宁静、绿地、田园”五大环保行动，打好大气、水、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，维护生态环境安全，改善人居环境质量，提高文明程度，优化发展环境，促进和谐发展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（一）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工作“一岗双责”，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发展理念，推进“蓝天、绿水、青山、田园、宁静”五大环保行动。扎实开展空气环境质量专项整治、农村面源污染防治、生活垃圾分类治理、畜禽粪污治理等工作。

（二）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，严格督促和规范工矿企业污染物排放，坚持“谁污染谁治理”原则，开展污染治理。严查污水偷排直排乱排、企业生产废弃物违规堆放、工地扬尘、噪声扰民、机动车尾气超标排放、露天餐饮油烟、城区燃煤销售和使用及城区烟花爆竹违规燃放等违规违法行为。

（三）扎实开展人居环境整治。结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开展“三清一改”行动和村庄清洁行动四季战役，有效消除辖区“脏、乱、差”问题，推进畅通、净化、美化、亮化工程，改善人居环境，提升幸福指数。

（四）认真落实问题整改。一要开展生态环境保护领域突出问题的自查自纠，推进立查立改机制落地见效；二要坚持“对标对表、按时按质”，诚心认领和整改上级反馈的、认真受理和处置群众反应强烈的生态环境保护领域问题；三要建立健全生态环境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，提升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。

（五）广泛开展环保法规学习和宣传。认真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专题学习培训，提升依法办事能力；深入推进生态环境保护法规进企业、进校园、进农村、进社区、进机关普法宣传，让学法、懂法、知法、用法、守法蔚然成风。

三、工作措施

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切实加强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组织领导。全民动员、全员参与，突出重点，标本兼治。发挥干部群众积极性和创新思维，确保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实效。

（一）强化领导，精心组织。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作为“一把手”工作抓实抓细。主要负责人亲自过问、亲自指导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纵深推进，真正做到统筹有力，推动有方，协调有序，整治有效。

（二）明确任务，落实责任。按照《工作方案》《一岗双责》的总体要求，明确责任，细化措施，把握时限，狠抓落实。

（三）广泛宣传，着力引导。开展全方位宣传，营造全员参与、人人支持的良好氛围。对工作中的典型事迹和经验及时宣传报道。大力普及环保知识和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，不断增强干部群众的环保意识，以正确的舆论导向为环境保护工作鼓与呼，促进环保工作纵深推进。

（四）常态整治，保障质效。坚持抓经常经常抓，落实日常监管和巡查机制，推进形成工作常态、长效、规范、科学，不断巩固和扩大治理成果。按照工作方案要求，严把质量关，不随意降低标准，坚持环境污染“零容忍”，确保工作取得实效。

乌杨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0年5月28日印发